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单位名称）的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双高项目一资源共享虚拟仿真实训资源升级项目（包号豫政采(2)20240531-2）（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指挥编辑系统（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山西淇云达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致病菌检验虚拟仿真系统（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山西淇云达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山西淇云达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6月03日

